

# 广东省工程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210-440981-04-01-850002		
投资项目名称	高州市渔网渔具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高州市渔网渔具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一期）设计施工总承包		
标段（包）名称	/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广东省茂名市高州市石鼓镇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资金来源构成	除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专项债券资金解决，不足部分由本级财政统筹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p>本项目招标范围为项目施工图设计、采购（如有）、施工。本次招标确定工程总承包承担主体，中标后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采购（如有）、施工等工作。</p> <p>（1）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在经批准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基础上，编制施工图设计及设计后续服务等。</p> <p>（2）工程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①施工内容包括：道路工程、交通工程、雨水工程、管线综合、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施工总承包。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为准。</p> <p>②负责结算的编制工作，配合发包人对结算的审核及审计工作。</p> <p>③负责办理或配合办理：工程开工及验收所需的各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或临时施工许可）、报监手续、余泥排放证、排污手续、排水接驳、水质检测、排水许可证、环保验收、消防验收、人防验收、节能备案、分项分部工程验收和各专业验收及通邮等工作，并承担办理上述手续属于施工方的费用；</p> <p>④协助做好发包人各项检查及工程筹备等工作；</p> <p>⑤按政府有关规定，做好建设过程中的消防维保工作，确保安全生产、零隐患、零事故；</p> <p>⑥组织本项目的整体竣工验收及备案和整体工程资料汇总及整理归档工作，具体施工范围详见招标文件。</p> <p>（3）工程管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对工程建设全过程和各阶段进行专业化管理和服务。对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设计和工程，承包人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配合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作为联合体主办方负责项目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他协调工作。</p> <p>最终以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澄清文件）、经审定的设计图纸、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容及工程总承包合同为准且包括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招标人有权对实施项目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招标内容</b></p>	<p>该项目总投资约为：14600.0566 万元，建安费约为：12874.8558 万元。</p> <p>本项目围绕高州市石鼓镇当地的特色资源，按“一墟一园一区”的镇区空间结构规划，打造以渔网渔具为核心资源的渔网小镇产业园区，大力发展渔网渔具研发产业、渔网渔具贸易、渔网主体文化片区等，通过产业深度融合发展，推动高州市石鼓镇传统产业综合发展。</p> <p>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一）渔网产业园旧园区改造，包含 1、渔网渔具集散地标准化厂房改造，对园区内 52 栋厂房进行改造，2、园区核心道路环境风貌整治，对南华路、爱民路、向阳路及横街等 5 条核心区道路进行改造提升，对旧园区环境进行改造整治 13000 平方米，3、渔网渔具旧园区环境建设，4、雨污分流环境治理，对园区内雨污分流工程进行建设，新建 30 公里雨水管网，对新建管道涉及的路面进行修复 67505 平方米，原污水管道进行清淤 14.9 公里；</p> <p>（二）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包括 1、园区路网提升改造，2、园区生态环境治理及配套建设，园区水环境治理 1.3 万平米；</p> <p>（三）改造 207 两边人行道约 1.5 公里，改善交通环境，进一步完善园区配套设施。</p> <p>（四）镇区通污水厂主管约 2.2 公里修复改造。</p> <p>一期包括对渔网渔具集散地 52 栋厂房进行改造；园区核心道路环境风貌整治，对南华路、爱民路、向阳路及横街等 5 条核心区道路进行改造提升；渔网渔具展示区环境建设，雨污分流改造，通污水厂主管改造；207 国道两侧人行道整治。</p> <p>具体内容详见初步设计图纸及概算报告。</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工期（交货期）</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20 日历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最高投标限价</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130105591.44 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是</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 人员、业绩等要求）</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投标人资格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大陆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工商营业执照有效。</li> <li>2. 投标人需同时具备：（1）设计资质（须具备以下设计资质之一）：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且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同时具备以下两项（①+②）设计资质：①建筑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建筑工程设计事务所资质；且有效的营业执照。②市政行业设计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设计乙级（或以上）或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且有效的营业执照。</li> <li>（2）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施工资质；且获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li> <li>3.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允许 1 家设计单位和 1 家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联合体投标时，应约定施工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必须签订联合体协</li> </ol>

		<p>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p> <p>4、拟委任的设计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注册土木工程师（道路工程）资格或建筑类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中负责设计成员提供）。</p> <p>5、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 拟委任的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壹级建造师注册执业资格[包括：注册建筑师、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注册建造师（广东省外企业所委任的项目经理须为一级注册建造师）或者注册监理工程师]或者未实施注册执业资格的，取得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并取得建设行政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p> <p>目前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严禁有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作为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参与本项目投标，一经发现，列为恶意竞标线索排查。 注：在本招标项目中，项目经理是指项目负责人，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经理的时间界定为：该项目经理已存在担任其它项目中标结果公告的中标人项目经理至工程竣工验收的期限或在广东省“三库一平台”中被锁定的项目经理。</p> <p>6、“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投标人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失信被执行人或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p> <p>7. 广东省外设计、施工企业还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p>		
	投标人业绩要求	/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	否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下载招标文件的网络地址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gzggzy.cn）
			获取纸质资格预审/招标文件的方式	线上获取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开始时间	/	获取资格预审/招标文件截止时间	/	

递交资格预审/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	资格预审/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可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开标时间	2023年 月 日 时 分 (与投标截止时间为同一时间)	开标地点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_号开标室,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发布公告媒介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		
招标人	高州市建设事务中心	联系地址	高州市文明路 41 号建设事务中心
招标人联系人	廖工	联系电话	0668-6688192
招标代理机构	中科高盛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茂名市站前东路苏上学村 8 号二层 207 房
招标代理联系人	李工	联系电话	0668-2116688
招标监督机构	高州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联系电话	0668-6666999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